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弘儒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244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115342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998654_11115342300_1_3998654_111153423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立永仁高中慈輝班入學申請作業要點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4月14日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105031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，餘請參考旨揭作業要點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國民中學階段學生，因家庭遭遇變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，或因家庭功能失調，以及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，經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接受輔導就讀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5月31日(星期二)前皆可提出申請。

(三)申請審核通過之學生，永仁高中將另行通知辦理後續轉介事宜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永仁高中簡老師，聯絡電話：06-3115538#602。

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

訂



線